

# 南投縣政府協調國軍支接收容安置營區標準作業程序

106年9月12日府社助字第1060191180號函頒

一、目的：南投縣政府（以下簡稱本府）為因應遭受各項重大災害，本縣各收容安置場所已不敷使用為提供緊急安置民眾，申請國軍支援，開放營區安置收容，以有效運作，確保無縫接軌，特訂定本作業程序。

二、依據：

- (一) 災害防救法
- (二) 國軍協助災害防救辦法
- (三) 南投縣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
- (四) 南投縣重大災害救濟安置執行計畫

三、適用範圍：集集兵工整備中心岳崗營區

相關資訊如下：

項次	鄉鎮市	營區	低密度收容 安置人數	高密度收容 安置人數	地址
1	集集鎮	岳崗營區	130		南投縣集集鎮龍泉巷15號

四、開設時機及分工：

(一) 開設時機：本府於本縣收容場所不足或有不足之虞，經縣災害應變中心認有必要時，由指揮官視災情需要或鄉（鎮、市）公所災害應變中心，向軍方提出開設收容安置營區之需求。

(二) 任務分工：收容營區指揮官依原任務編組進行收容安置作業，並得視實際狀況增減各分組。

五、權責區分：收容安置營區開設後，受營區指揮官指揮，同時由該營區所在地鄉（鎮、市）公所派遣聯絡人員，協助相關民生物資調派、人力派遣事宜及協調收容安置相關事宜。

六、作業程序

先行政程序-由鄉（鎮、市）公所依據國軍協助地方政府災害防救作業流程（附件1）申請辦理。申請時應以書面為之，緊急時，得以電話、傳真或其他方式先行聯繫。

本縣災害收容安置容量不足時，鄉（鎮、市）公所災害應變中心應填具「南投縣政府申請國軍協助救災需求表」（附件2），及時傳送縣災害應變中心，經指揮官核定後，依規定程序申請收容安置營區開設。

七、附件名稱

附件1國軍協助地方政府災害防救作業流程。

附件2南投縣政府（災害名稱）申請國軍協助救災需求表。

附件3國軍支接收容(安置)○○營區作業流程圖。

附件4國軍支接收容(安置)○○營區(災害名稱)工作人員編組表。

附件5國軍支接收容(安置)○○營區工作人員臂章樣式。

附件6國軍支接收容(安置)○○營區(災害名稱)受災民眾收容營區登錄表。

附件7國軍支接收容(安置)○○營區受災民眾識別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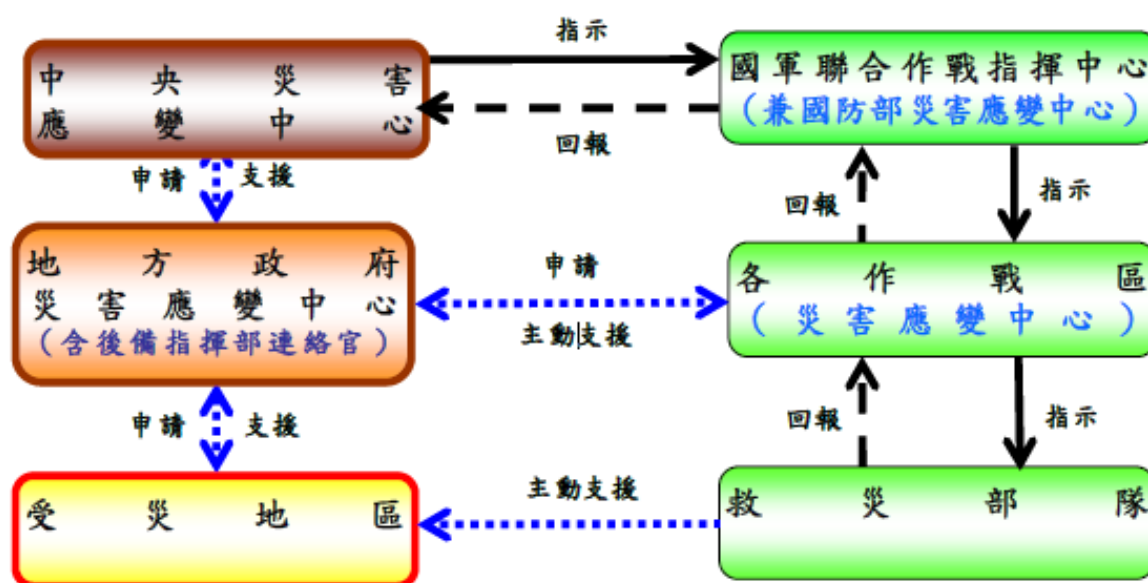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8國軍支接收容(安置)○○營區(災害名稱)緊急安置作業情形回(結)表。

附件9國軍支接收容(安置)○○營區(災害名稱)救濟物資登錄收支處理報告表。

附件10國軍支接收容(安置)○○營區編組人員簽到(退)表。

八、本作業程序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之。

### 國軍協助地方政府災害防救作業流程



圖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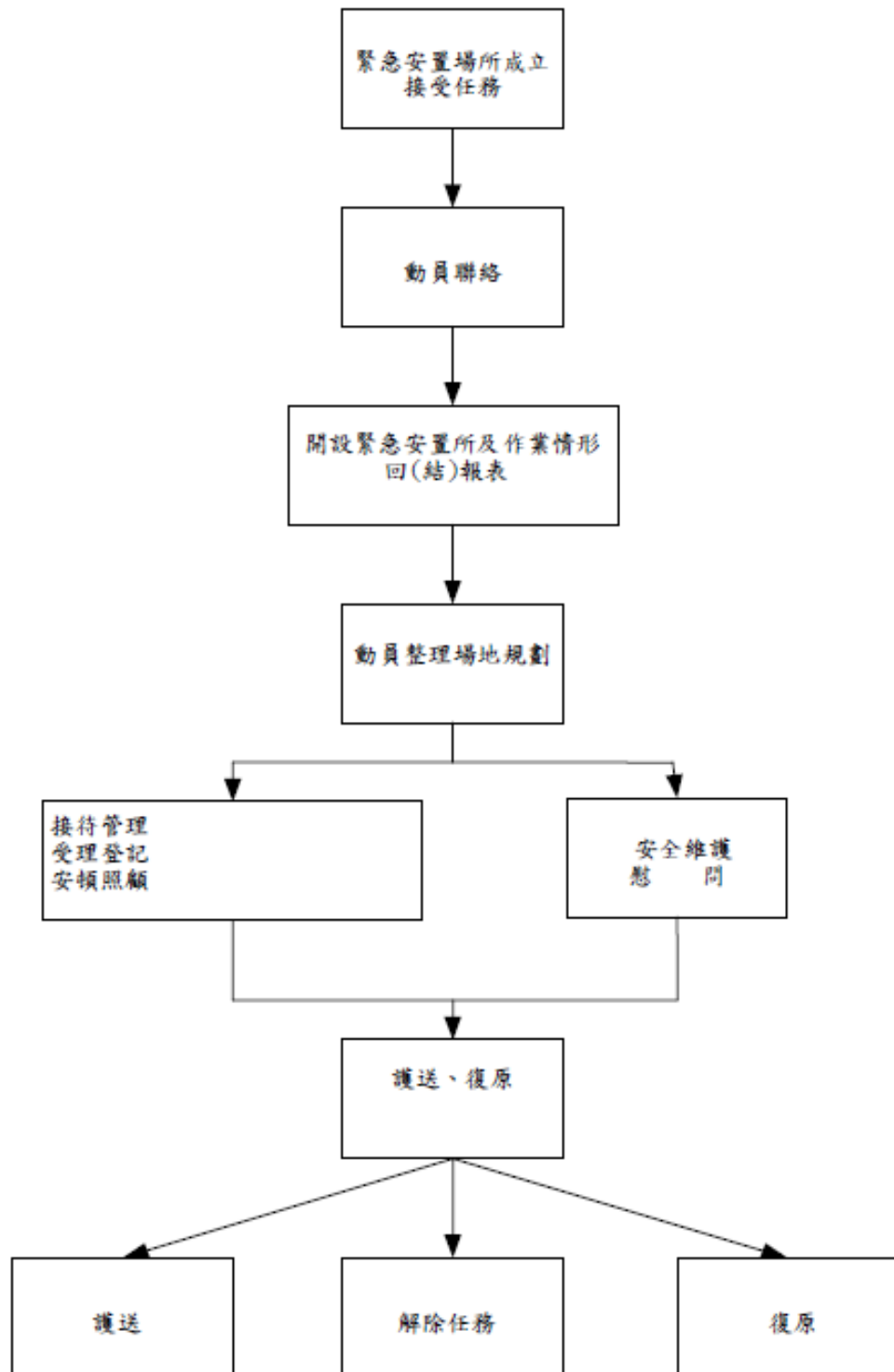
—— 指揮管制線

..... 協調聯絡線

- - - 回報線

南投縣政府（災害名稱）申請國軍協助救災需求表									
年 月 日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表為報備性質，鄉鎮市公所災害應變中心已調派完成。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表為申請支援性質，請提供本鄉鎮市公所災害應變中心所需支援。									
申請單位	所需兵力	工作內容及項目	報到時間	應攜器具	使用迄止時間	報到地點	向何人報到	聯絡電話	備考
○○鄉鎮市公所災害應變中心指揮官：									
聯絡人(防救組組長)：									
聯絡電話：									
附註	一、本表如為報備性質，請於兵力調派確定後即傳縣災害應變中心報備；如為申請支援性質，請彙報各單位次日需求兵力填報本表於17時前傳送縣災害應變中心。 二、各鄉鎮市公所負責該支援國軍兵力之統籌分配與運用，並視支援單位需要提供必要之生活協助。								

國軍支接收容(安置) ○○營區作業流程圖



國軍支接收容(安置)00營區 (災害名稱)							
工作人員編組表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		
所長：		(O)：		(H)：		行動：	
承辦單位：				專線：			
連絡人：		(O)：		連絡人：		(O)：	
日間		(H)：		夜間		(H)：	
行動：				行動：			
組別 (日間)	職稱	姓名	電話	組別 (夜間)	職稱	姓名	電話
指揮 中心組				指揮 中心組			
	組長				組長		
	組員				組員		
	組長				組長		
	組員				組員		
	組長				組長		
	組員				組員		
備註：日、夜間組交接時間為：7:00及19:00。水電技工隨時待命 (H)：							

國軍支接收容(安置)

○○營區工作人員

寬10~13cm

備註：黃底紅字

國軍支援收容(安置)○○營區

編號：

(災害名稱) 受災民眾收容營區登錄表

戶長	姓名			身分證字號
	出生	年月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電話
人口數	男：女：			65歲以上 人、12歲以下 人、原住民身分 人
住址				
家屬姓名 (稱謂)				
可聯絡親友		電話		
簽章	(以上由受災戶填寫)			
受災日期	年月日			
受災民眾 來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行來所	分配住宿 編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眷：號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位送來(單位 名稱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身：號	
離所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行返家	安置日期	到所時間：年月日時分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安排座車		離開時間：年月日時分	
遭受損害 情形				
備註				

填表人

**國軍支接收容〈安置〉○○營區  
受災民眾識別證**

姓名：  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里 鄰 路街 段 巷  
弄 號(之 ) 樓

編號： (住宿床位：單身 有眷 )

國軍支接收容(安置)營區 製發

● 憑此證於 災害期間領取救濟物資及進出收容營區使用。

● 領取救濟物資紀錄： 年 月 日製發

期日	領 取 救 濟 物 資 名 稱
/	帳篷 個、躺椅 張、
/	以上物品需繳回。
/	睡袋 個、棉被 條、手電筒 支、
/	盥洗用具 組、拖鞋 雙、
/	休閒服 套、內衣褲 套、
/	

備註：(男) 淺藍底黑字 (女) 粉紅底黑字

國軍支接收容(安置)○○營區

(災害名稱) 緊急安置作業情形回(結)報表

□第 次回報	通報時間	年 月 日 時 分				
□結果報告		年 月 日 時 分				
安置事由						
安置時間	年 月 日時起至 年 月 日時止 (本表每3小時回報區災害應變中心)					
安置人數	男： 人、女： 人，共計 人(內含原住民人) (須特別照護： 人，特殊需求： )					
開放空間	教室： 間。禮堂： 平方公尺。 活動中心： 平方公尺。其他： 。					
收容人數異動	原收容 人數		離去人 數		剩餘收 容人數	
重要記事						
備考  (遇有支援或慰問長官、 民代及媒體來所應記載)						

營區主管：

填表人：



